

十四—十八世纪 辩证法史

捷·伊·奥伊则尔曼主编



人民出版社

十四——十八世纪 辩证法史

〔苏〕捷·伊·奥伊则尔曼主编

钟宇人 朱成光等译

人 民 出 版 社

ИСТОРИЯ ДИАЛЕКТИКИ

XIV—XVIII ВВ.

отв. ред Т.И. Ойзерман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Мысль», м. 1974

根据莫斯科思想出版社 1974 年版译出

十四——十八世纪辩证法史

Shisi-Shiba Shiji Bianzhengfa Shi

〔苏〕捷·伊·奥伊则尔曼主编

钟宇人 朱成光等译

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1.75 印张 289,000 字

1984 年 8 月第 1 版 1984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6,800

书号 2001·239 定价 1.95 元

（只限国内发行）

出版说明

1971年—1978年，苏联一批知名哲学家主持编写了一套辩证法史丛书，共五套，即：《古代辩证法史》（米·亚·敦尼克主编）、《十四——十八世纪辩证法史》（捷·伊·奥伊则尔曼主编）、《辩证法史。德国古典哲学》（捷·伊·奥伊则尔曼主编）、《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史。从马克思主义产生到列宁主义阶段之前》（马·莫·罗森塔尔主编）、《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史。列宁主义阶段》（格·阿·库尔萨诺夫主编）。

苏联过去曾出过一些有关辩证法史的著作，但系统地阐述辩证法史的成套著作，还是第一次出版，因此受到国内外哲学界的重视。我们将陆续翻译出版这五本书，供哲学工作者研究参考。

本书是其中一本，阐述了文艺复兴时期和形而上学体系统治时期（十七——十八世纪初）到十八世纪末期为止的西欧辩证法思想的发展，追溯了库萨的尼古拉、波墨、培根、笛卡尔、帕斯卡、斯宾诺莎、托兰德、莱布尼茨、伏尔太、德尚、卢梭和狄德罗等哲学思想中的辩证法思想的发展史，同时也批判了资产阶级学者的一些错误观点。

本书附有人名索引和名目索引，条目后均系原书页码，检索时请查对印在本书正文页边的数码。

目 录

绪 论 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统治时代的辩证法 问题	1
----------------------------------	---

第 一 篇

文艺复兴时期的辩证法 (十四世纪——十七世纪初)

第 一 章 库萨的尼古拉	29
第 二 章 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辩证法思想	47
第 三 章 波 墨	76

第 二 篇

形而上学体系统治时期 (十七——十八世纪初)的辩证法

第 四 章 弗·培根	90
第 五 章 笛卡尔	119
第 六 章 帕斯卡	142
第 七 章 斯宾诺莎	157
第 八 章 约翰·托兰德	184
第 九 章 莱布尼茨	193

第 三 篇

形而上学的危机和辩证法 倾向的加强(十八世纪)

第 十 章	伏尔太	221
第十一章	德尚	238
第十二章	卢梭	254
第十三章	狄德罗	274

第 四 篇

文 献

第十四章	苏联关于十四——十八世纪西欧 辩证法史研究文献	296
结束语		343
人名索引		356
名目索引		362

绪 论

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统治 时代的辩证法问题

辩证法史往往被说成是一定的学说、方法或方法论的历史。这种似乎是不言而喻的、仅仅只是确定事实的观点，实际上对辩证法没有作充分的评价。毋庸证明，在哲学和科学知识的历史上去存在过（现在仍然存在着）许多的学说、方法和方法论。因此，不能把辩证法仅仅规定为彼此并列存在的许多学说和方法之一。辩证法是人类智力进步的一个基本度量。当然，这并不是否认辩证法既是方法，又是理论——关于发展的理论。

列宁认为黑格尔的辩证法是“思想史的概括”^①。这一论断，在更大程度上可以适用于科学地概括了实际认识历史的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这意味着：在方法论上被认识到并且以逻辑方式表达出来的关于历史地发展着的认识的真实辩证法，是辩证方法的最重要的内容。正因为这个缘故，马克思主义辩证法（以及整个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发展，只能被正确地理解为从认识论上对于认识的历史的总结。只有认识的发展以及对这一历史过程的理解，才能使我们懂得：本质在逐渐表现出来，而现象（包括那时常被忽视的外观）则具有本质的意义；同普通常识的看法相反，研究并非穷尽于对本质的认识，而是从所谓第一级本质过渡到第二级本质、第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355页。

三级本质，如此等等，直至达到研究的目的。（这个目的是由具体的理论或实践的任务所规定的，并且受到该门科学的对象、发展水平以及现有的研究手段的限制。）唯物辩证法的所有规律和范畴也应该这样讲，就是说，不应当把它们的认识了解为只是对已有认识的补充；实际上，这种认识是永远不会完结的。

逻辑的东西，无论如何**在辩证的解释中**，是对历史过程的理论领会。我们所指的不仅是辩证逻辑和认识论，而且还包括对客观现实（即不依赖认识而存在的一切东西）的辩证唯物主义的理解。如果辩证法象列宁的名言所说是“对世界的认识的**历史的**总计、总和、结论”^①，那末，对于认识所经过的这条道路的这种理论领会的**历史**进行研究，就是哲学史这门科学富有成效的任务。这一点，决定着辩证法史作为一个专门哲学学科的地位；而对于这一哲学学科的方法论的启发意义是很难过高估量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地改造了马克思以前的唯物主义，又唯物地改造了黑格尔的唯心辩证法；当然，它和其他哲学学说在下面这一点上是有区别的：它高度地评价辩证法在哲学知识和一般科学发展中的作用。恩格斯在强调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同以往哲学的本质区别时指出，由马克思主义的科学哲学世界观所吸取并加以发展的理论遗产，只是“辩证的思维方式以及关于自然的、历史的和精神的世界在产生和消失的不断过程中无止境地运动着和转变着的观念”。^②马克思主义关于整个“自然的、历史的和精神的世界”的观念以及与此相适应的辩证思维方式，具有唯物主义的性质。

恩格斯在《反杜林论》和《自然辩证法》中精辟地分析了马克思主义以前哲学中辩证法历史的两个最重要时代——古希腊哲学和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9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3页。

德国古典唯心主义。这两个历史时代相隔一千五百年以上：希腊化时期，封建的社会经济形态，最发达的欧洲国家中产生和确立了 7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

当然，如果认为在古希腊哲学中得到了如此重大发展的辩证思维方式在后来的一千五百年间竟然完全消失了，这是不正确的。古代奴隶制社会解体时期的哲学学说，早期中世纪哲学，特别是文艺复兴时期的学说，提出了不少深刻的辩证灼见的范例。在十七——十八世纪资产阶级哲学中，笛卡尔、斯宾诺莎、莱布尼茨、卢梭、狄德罗以及其他一些哲学家都表述了天才的辩证法思想。但是，整个来说，这些思想家的学说决不具有辩证的性质。可见，把辩证法的这两个基本的、最重要的历史形态彼此隔离开来的一千五百年间，基本上是以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的统治为特征的。这不是偶然的，而是合乎规律的。

在中世纪，辩证法不可能成为占统治地位的思维方式。当时，教会实行精神专制、经院哲学占统治地位，哲学变成了神学的婢女，这些都阻碍了古代辩证法传统的发展。而为了发展这个传统，首先要求思想家在智力活动上有独立性，能够批判地研究事实和言论，在思考日常经验和科学发现时不顾宗教所神圣化了的权威。诚然，在中世纪，时而也曾出现过一些同经院哲学相对立的、跟教会正统派和神学教条主义格格不入的神秘主义学说，其中有些学说（只要提及麦斯特·爱克哈尔特和雅科布·波墨就够了）包含有卓越的辩证的猜测。但是这种情况并不排斥基本的规律性：以最片面的（同时也是好斗的）神学形式出现的形而上学思维方式占据着统治地位。

文艺复兴时代的特征，无疑是同经院哲学的形而上学决裂，以及古代辩证思维方式的部分地复兴。“这是一次人类从来没有经历过的最伟大的、进步的变革，是一个需要巨人而且产生了巨 8

人——在思维能力、热情和性格方面，在多才多艺和学识渊博方面的巨人的时代。给现代资产阶级统治打下基础的人物，决不受资产阶级的局限。”^①恩格斯把文艺复兴时代的伟大活动家同资产阶级社会的思想代表们加以对比。这些活动家既摆脱了封建的、神学的和经院哲学的局限性，同时又不是受资产阶级局限的人物。在他们的学说中反映出一个转变的时代：资本主义产生，封建生活方式崩溃，自然科学取得了第一批卓越的成就。看来，这就是库萨的尼古拉、乔尔丹诺·布鲁诺、柏·特勒肖、托马斯·康帕内拉以及文艺复兴时代其他思想家的辩证思想的源泉。文艺复兴时代的思想家们，一般都用泛神论同经院哲学的神学及其造化说^②的教条相对立。按照泛神论学说，神和自然在本质上是同一的，只是在这一绝对统一的范围内才产生出来地界和天界、人间和天国以及运动和静止等之间的相对的区别。文艺复兴时期以最卓越的人物（库萨的尼古拉，乔尔丹诺·布鲁诺）为代表的泛神论，是一种特殊的、还没有抛弃宗教形式的、关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精神东西和物质东西的统一性以及一般的对立面的统一性的学说。尼古拉·哥白尼及其直接的继承者所创立的日心说的世界观，不仅推翻了把地球看作不动的中心的形而上学的宇宙图景，而且还把关于运动、关于有限和无限、暂时和永恒的统一的问题提到了首位。

早期资产阶级革命时代更替文艺复兴时代，导致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西欧的胜利和确立。尽管这一新时代的最重要的内容是革命变革，但这个时代的特征却是事实上否定了辩证法的思维方式。当然，应当注意到，这里讲的不是经院哲学的形而上学的复活。十七——十八世纪形成起来的形而上学思维方式，比文艺复兴时期的哲学更加坚决地否定了经院哲学。但它同时也是对古代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45页。

② креационизм亦译为神创论、创世说。——译者注

辩证法传统的否定。

在近代形成的形而上学思维方式，象下面将要指出的那样，完全适合于资本主义进步的本质。但直接地看来，它同那些确立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革命变革却似乎是不相容的。然而，如果只是断定有这一矛盾，那对于理解人类智力发展的这个阶段，是完全不够的。

问题的实质在于：尽管十七——十八世纪的哲学家对古代辩证法持否定态度，但他们却给德国古典唯心主义者的辩证法在历史上做了准备。没有十七世纪的形而上学体系，没有十八世纪的法国唯物主义，也就没有康德、费希特、谢林和黑格尔的辩证法。

如果说在人类历史上的某些时期社会发展的辩证法突出到了外表上，那末，这个时代无疑也应归于这样的时期。十七——十八世纪的资产阶级革命意味着“新社会制度的胜利，资产阶级所有制对封建所有制的胜利，民族对地方主义的胜利，竞争对行会制度的胜利，财产分配制对长子继承制的胜利，土地所有者支配土地制对土地所有者隶属于土地制的胜利，教育对迷信的胜利，家庭对宗族的胜利，进取精神对游侠怠惰的胜利，资产阶级权利对中世纪特权的胜利。”^①马克思和恩格斯着重指出，资产阶级在一个世纪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以往一切时代所创造的加在一起还要多。由于历史过程的这种大为加速，消灭了多少世纪以来以几乎不变的形态保存着的社会制度，推翻了同这种停滞的经济状态相适合的传统观念形态，揭露了在以前时代中被隐蔽着的对抗性的矛盾和对立，——看起来似乎应当导致对已经发生的社会变革及其多样的后果做出历史的、辩证的评价。可是，实际情况恰恰相反。年轻的 10 进步的资产阶级的思想家们，却抽象地、反辩证法地把新的资产阶

① 参看《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21页。

级社会同封建制度对立起来，把它看作是以前的社会制度的绝对对立物，而把后者轻蔑地看成不自然的、同那似乎固定不变的人性不适合的制度。就是这样，资产阶级的革命性就在对以往历史的反辩证的否定中，在人的不变的本质（资本主义制度被宣称为这种本质的实现）的观念中，得到了自己恰当的表现。因此，那种不顾现象领域中所发生的明显的、甚至表面的观察也能看到的变化，而把自然界和社会中的现象解释为在本质上固定不变的、非辩证的、形而上学的观点得以普遍流行起来，就决不是偶然的了。但是，这并不是说，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确立的进程中，哲学家和自然科学家们的思维比以前封建时代更加同辩证法格格不入了。象下面将要指出的，情况远不是那样的简单、单纯。

与此同时还必须着重指出，德国古典哲学辩证世界观的形成和发展，无疑是从认识和研究标志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确立的那些根本的社会改造中吸取营养的。在资本主义发展的较早的阶段上，对社会进步的辩证法的这种认识，还是不可能的，因为那时资本主义的矛盾还没有充分暴露出来。法国的启蒙运动者——法国哲学革命的主要活动家——仍然是形而上学地思维着的资产阶级革命家。为了使从封建主义到资本主义的革命过渡如此印象深刻地揭示出来的社会发展的辩证法在哲学研究中得到自己的理论表现，需要有整整一个历史时代——特别是在这个时代的进程中还要形成对以往的社会改造的批判态度。而为了使辩证法的思维成为自然科学的绝对必需，则需要有更多的时间。自然科学的全部历史证明了这一点，正如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总结十九世纪中叶自然科学的伟大发现时所指出的那样。

近代科学的奠基者们不仅是天才的学者、科学研究的基本部门的首创者，而且还是革命家。他们推翻了传统的世界观以及封建社会中所确立的知识等级体系；按照这种体系，神学是最高等

级，哲学居中间地位，科学则属下等。

恩格斯在谈到这个时代的科学的最初革命行动之一时写道：“在宗教领域内是路德焚毁教谕，在自然科学领域内是哥白尼的伟大的著作……”^①。人们并不是没有根据地把哥白尼的体系称作日心说的世界观的；哥白尼的体系抛弃了那认为太阳围绕着似乎不动的地球运动的感性外观，从而指明了对现实的理性的科学理解和对它的感性知觉之间矛盾的不可避免性。但是，这一必然的矛盾的发现（诚然，哥白尼对这个矛盾的发现，没有在哲学上理解和概括）并没有导致对认识过程的辩证的解释，无论如何十七——十八世纪情况是这样。在这个历史时代，对认识过程的哲学解释，基本上归结为在唯理论的形而上学体系中把理性和感性、理性的东西和经验的东西显然非辩证地对立起来。

没有必要证明，那些反对唯理论者贬低感性认识意义的经验论哲学家，不能克服这一形而上学的谬误；他们把感性同理性、经验的东西同理论的东西对立起来，就是说，他们跟唯理论者一样看不到这些对立的相对性及其相互转化，从而陷入形而上学的谬误之中。

我们不准备详细讨论这个历史时代中的其他伟大发现，这些发现虽然在当时看来是同形而上学方法（这种方法按它自己的方式解释形式逻辑并使之变成了辩证法的对立物）的逻辑规范完全一致的，但是后来被理解为对辩证思维方式的确证和发展。例如，哲学家笛卡尔所创立的解析几何，以及哲学家莱布尼茨等所创立的微积分情况就是如此。

可见，那往往被表述为悖论逻辑的辩证法，它自身却陷入了悖论的状况之中。在古代社会里，理论知识差不多只是在日常经验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534页。

的基础上发展起来，严格地说还不知道作为系统发展的知识的科学；在那种社会里，辩证法曾经是理论思维的基本形式。可是，到了资本主义制度确立并由此而形成了关于自然界的各门科学（以及它们相适应的专门的研究方法）的时候，辩证法的地位却被形而上学思维方式所代替了。辩证法的反对者们认为这一历史事实明显地证明了辩证法按其本性来说属于人类智力发展的前科学时代。这种反辩证法的立场，意味着把形而上学思维方式说成是唯一科学的方法。这样的结论显然是站不住脚的。但是，辩证法究竟怎样能够成为部门科学所从事的专门科学研究的方法呢——有必要把这一问题解释清楚，这也是很明显的。既然辩证法使用的是最一般的概念，那末，它岂不就是在原则上不能应用于哲学范围之外的一种专门的哲学方法吗？十七——十八世纪的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者以及当时不仅在哲学中而且也在自然科学中制订了形而上学方法的其他哲学家都没有提出上述的问题。这样的问题只是在晚得多的时候才被提出来，那时由于十九世纪中叶的卓越的发现，而自然科学自发地走上了对自己的科学成果以及借以取得这些成果的方法进行辩证的解释的道路。正是在这个时候，实证主义（以及后来的新实证主义）在既反对黑格尔唯心辩证法、又反对唯物主义辩证法的斗争中，开始来论证辩证思维的所谓原则上的非科学性的论点。

如所周知，实证主义断言，辩证法同形式逻辑（它规定一切有联系的、前后一贯的和证明性的思维所必需的条件）是不相容的。实际上，辩证法同那种形而上学地解释的形式逻辑是不相容的。实证主义不把辩证法理解为发展论，而把它说成是陈述和构造句子的一种特殊方式：它就用这样一种肤浅的观念来论证辩证法的所谓非逻辑性的论点。实证主义对古希腊罗马哲学家的思辨辩证法和德国唯心主义辩证法的批判，也揭露了辩证世界观的这些历史

形态所固有的某些实际缺点。但是全部问题在于实证主义（以及新实证主义）对辩证法不采取历史的态度，根本拒绝历史主义原则，因而根本无视辩证法的发展，更不用说这种发展的前景了。古希腊罗马辩证法和黑格尔的唯心主义方法的一些实际缺点被绝对化了，被说成是整个辩证法的本质，甚至被强加到马克思和恩格斯所创立的唯物主义辩证法的头上了。实证主义反辩证法的斗争，归根到底是资产阶级对马克思主义所进行的批判的一种方式。这种批判的基本任务之一，在于“证明”辩证法同“精密科学”是根本不相容的，后者被解释为原则上是反辩证法的。当然，他们在这里特别援引了下述事实，即在近代形成的自然科学抛弃了在古希腊罗马理论思维中占统治地位的辩证法传统。对前面已经指出的这一事实无疑应当加以较详细的考察。由此可见，实证主义本身的发展进程所揭露的实证主义对辩证法的解释是站不住脚的；这种情况并没有消除说明从古代人的朴素辩证法过渡到近代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的历史的（历史地暂时的）原因的必要性。

恩格斯对形而上学方法所作的评述的一个最重要和最卓越的¹⁴特点，在于他指出这种方法——无论如何就它在十七、十八世纪形成的那种形态来说，——是由自然科学的迫切需要所产生的。恩格斯指出，形而上学思维方式“在当时是有重大的历史根据的。必须先研究事物，而后才能研究过程。必须先知道一个事物是什么，而后才能觉察这个事物中所发生的变化。自然科学中的情形正是这样。认为事物是既成的东西的旧形而上学，是从那种把非生物和生物当做既成事物来研究的自然科学中产生的。”^①这种情况是同那个时代相适应的，当时自然科学（当然，除去同数学紧密相联系的经典力学之外）主要从事于积累事实材料以及对这些材料进行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0页。

经验的描述和分类。恩格斯着重指出：“事实上，直到上一世纪末，自然科学主要是搜集材料的科学，关于既成事物的科学，但是在本世纪，自然科学本质上是整理材料的科学，关于过程、关于这些事物的发生和发展以及关于把这些自然过程结合为一个伟大整体的联系的科学。”^①可见，恩格斯是把形而上学思维方式同自然科学发展中在历史上一定的（和暂时的）阶段联系起来的。这里讲的是十七——十八世纪经验论者自然科学家用来作为方法的形而上学，即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的一个特殊变种。因而恩格斯把十七——十八世纪自然科学家的方法，同十七世纪唯心主义者唯理论者及其先驱者（从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开始）所用来作为建立哲学体系的工具的那种思辨的形而上学方法区别开来。恩格斯所讲的那种形而上学方法是在自然科学中形成起来的，然后才被哲学家们所接受。在这里恩格斯首先指出了唯物主义哲学家培根和洛克，他们就是把形而上学从自然科学搬到哲学中来的思想家。从这一情况可以特别明显地看到：这里所讲的不是一般的形而上学，而是它的一种特殊形式。

恩格斯把自然科学家的形而上学思维方式同古希腊辩证法加以比较，指出后者正确地把握了“现象的总画面的一般性质”^②，却没有提供出为了弄清楚总画面所不可缺少的诸要素、诸方面、诸部分的观念。然而近代自然科学的任务恰恰就在于研究这些“细节”，它们作为自然界整体的必要的、极其重要的组成成分，只是到近代才被人们所了解。

发展着的资本主义生产和消费的需要，给自然科学（它只是到从十五世纪下半叶开始的这个时代才成为科学）提出了任务：对于这样或那样被包括到社会实践范围和日常文化生活之中的一切东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0页。

西进行经验的描述，进行分类。因为这些需要也是资本主义进步的条件，所以它们就要求对各种各样的矿物、金属、植物、动物、地理区域以及化石物质等等进行查明、分类和描述。正在为往后的理论概括积累事实材料的各门科学，都力图尽量确切地把复杂的物体和物质分解为它的组成部分，以便对现象、事物和特性进行描述。而在古希腊罗马的时代，这些现象、事物和特性通常都被忽视或者被简单地混为一谈了（例如，在质上不同的各种物质都被归结为水、气、或火）。

古代的希腊罗马没有超出把一切存在的东西看作是由水、火、气、土构成的这种观念。在十八世纪以前哲学中，这种假说一直存在着，我们在法国唯物主义者和近代某些自然科学家那里还可以看到这种假说。由此可以理解，为了从某一个别的、特殊的東西同另一个别的、特殊的東西的实在区别中来研究这个个别的、特殊的東西，就必须把它从那些还不能适当估计其意义的自然联系中抽取出来。当然，对个别的、特殊的東西的认识不限于对它的分解和经验的描述。这种认识的前提是研究个别的、特殊的東西在体系 16（它构成这个体系的要素）中的地位，分析决定着它的部分的那个整体的相互联系、变化和发展。但是，十七——十八世纪的自然科学还没有给自己提出这样多方面的任务。它主要限于分解、分析自然；而这种分析的方法论基础不可避免地是片面的机械论的世界观。正是自然科学本身的发展水平证明是正当的这种片面性，构成了它取得成就的基本条件之一。恩格斯写道：“把自然界分解为各个部分，把自然界的各种过程和事物分成一定的门类，对有机体的内部按其多种多样的解剖形态进行研究，这是最近四百年在认识自然界方面获得巨大进展的基本条件。但是，这种做法也给我们留下了一种习惯：把自然界的事物和过程孤立起来，撇开广泛的总的联系去进行考察，因此就不是把它们看做运动的东西，而是